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 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06日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06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06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0月31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粤垦路 68 号广垦商务大厦 2座 12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2. 01	《选举陈启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 02	《选举黎永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 2025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特别提示事项

- (1)上述提案中,提案 2.00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2)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 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截止日前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25 年 11 月 5 日 16:00 前传真或送达至公司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 4、登记时间: 2025 年 11 月 4 日-2025 年 11 月 5 日 (其间交易日的 9:00-11:00 或 14:00-16:00) 。
- 5、信函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粤垦路 68 号广垦商务大厦 2座 12 楼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邮编:510610)
 - 6、传真登记号码: 020-83628691
- 7、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应携带前述对应的相关证件并于会前半小时到 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1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691,投票简称:亚太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示例:选举非独立董事(例如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3、本次投票不设置总议案。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年11月6日(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年11月6日(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对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V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 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 01	《选举陈启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V					
2. 02	《选举黎永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V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
 - 4. (1)上述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对应栏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2)上述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请填写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5.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